

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设置有本金提前清偿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后 5 年分别按照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分期偿还后，本期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格均有所变化。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现将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信息提示如下。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

一、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5 年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代码：127205
- 3、债券简称：15 巢城投

- 4、发行人：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5、发行规模：人民币 8 亿元
- 6、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50%，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 8、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30 日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
- 9、付息日：2018 年 5 月 2 日。
- 10、本次分期偿还本金日：2018 年 5 月 2 日。
- 11、债券面值调整日：2018 年 5 月 2 日。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后面值变更情况

本次分期偿还 20%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100 \text{ 元} \times (1 - \text{本次偿还比例})$$

$$=100 \text{ 元} \times (1 - 20\%)$$

$$=80 \text{ 元}。$$

三、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 \text{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 100 \times \text{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2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20

四、债券简称变更

本次分期偿还后，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PR 巢城债”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